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等学校工作委员会

桂党高工宣〔2105〕19号

关于开展广西教育系统学习莫振高同志 先进事迹主题征文活动的通知

各市教育局,各高等学校,区直各中等职业学校:

为扎实推进教育系统"三严三实"专题教育,深入学习宣传 莫振高同志先进事迹,决定组织开展学习莫振高同志先进事迹主 题征文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- 一、按照自治区党委《关于追授莫振高同志"自治区优秀共产党员"称号并开展向莫振高同志学习活动的决定》(桂委(2015) 156 号),要求广泛宣传发动、组织广大师生员工和干部深入学习莫振高同志先进事迹,积极参与主题征文活动。
- 二、征文经联合组织评审后,按来稿的 45%进行评奖,其中,一等奖奖励 10%,二等奖奖励 15%,三等奖奖励 20%,优秀奖若干名,颁发奖励证书,并精选 10 篇优秀论文在《广西教育》(时政版)和广西教育厅公众信息网选登。
- 三、本次征文活动稿件收集工作委托广西民族大学党委宣传部负责,请各市、各学校于9月15日前将推荐稿件纸制版一式1份寄送至广西民族大学党委宣传部,同时将论文电子版发送到指定电子邮箱。其中,各市教育局负责推荐报送所辖的中小学、中等职业学校的征文,各高校和各区直中等职业学校直接报送广

西民族大学党委宣传部。

四、征文题材包括理论文章(限 4000 字内)、诗歌、散文、小说等。各市择优推荐 15 篇,各高校、各区直中等职业学校每校择优推荐 10 篇参加评选。

广西民族大学党委宣传部联系人及电话:马可靠,0771—3260103,13737098562;电子邮箱:mdxc@gxun.edu.cn;地址:广西南宁市大学东路 188 号;邮编:530006。

未尽事宜,请与我厅思政处联系。联系人及电话:徐秦法,0771—5815475。

